



新经典文学读本

曹文轩 安武林
主编

经典的文章如同好酒，时间越长越醇香
品读经典，越品越见香浓
经典如海，越读越感到深邃
经典如歌，越读越感到快乐…
让我们用心去阅读，读出经典中的内涵
读出心灵的感动，读出人生的意义
领略大师的风采。让阅读伴随我们的左右

假如再做女孩



化学工业出版社



新经典文学读本

曹文轩 安武林
主编

经典的文章如同好酒，时间越长越醇香

品读经典，越品越见香浓

经典如海，越读越感到深邃

经典如歌，越读越感到快乐…

让我们用心去阅读，读出经典中的内涵

读出心灵的感动，读出人生的意义

领略大师的风采。让阅读伴随我们的左右

假如再做女孩



化学工业出版社

· 北京 ·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假如再做一次女孩/曹文轩, 安武林主编. —北京:
化学工业出版社, 2009. 8

(新经典文学读本)

ISBN 978-7-122-05744-0

I. 假… II. ①曹…②安… III. ①儿童文学-短篇小说-
作品集-中国-当代②儿童文学-散文-作品集-中国-当代
IV. I287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09) 第 102251 号

责任编辑: 郭燕春

装帧设计: 柏拉图

责任校对: 郑捷

出版发行: 化学工业出版社 (北京市东城区青年湖南街 13 号 邮政编码 100011)

印 装: 化学工业出版社印刷厂

720mm×1000mm 1/16 彩插 8 印张 13½ 字数 191 千字

2009 年 9 月北京第 1 版第 1 次印刷

购书咨询: 010-64518888 (传真: 010-64519686) 售后服务: 010-64518899

网 址: <http://www.cip.com.cn>

凡购买本书, 如有缺损质量问题, 本社销售中心负责调换。

定 价: 25.00 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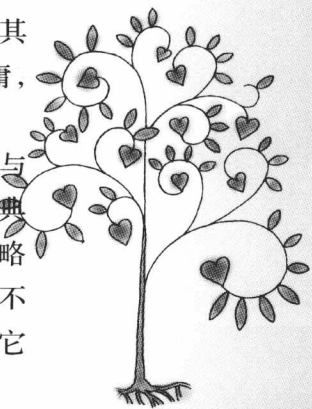
版权所有 违者必究

序

经典的确定一般来说需要足够的时间检验，一部作品在经过了若干年之后，并没有因为时过境迁、风吹雨打而黯然失色，仍然还被看作是一件艺术品时，才可称为经典。

阅读经典，是一种科学行为。一般人因为条件的限制或者不知阅读经典乃为科学行为，往往逮住一篇阅读一篇。只有大量地读文章，才能知道谁是最好的，谁的是经典。“经典”是不多的，如只读经典，那就会造成阅读贫乏，即使二流、三流、末流的作品也要进行阅读，这是必须的事。而一般的阅读，仅仅是一种欣赏，因此，阅读应是经济的，也就是说，他应用较少的时间，获得最高质量的欣赏和最丰富的收获。对于那些有心从事文学创作而进行阅读的人来说，阅读经典更是一件要紧的事情。经典是经过无数专家学者研究、论证以及广大读者的比较与鉴别之后而论定的。它们在思想与艺术上都是第一流的。“取法乎上，仅得其中；取法乎中，不免为下。”前人早作了总结。一些人看书虽多，但由于不读经典之作，在二流、三流、末流之文字的汪洋里混来混去，时间一久，便将低级的艺术当成了艺术的最高标准，并受其规约和感染，将自己的情感搞得很迟钝，思维搞得很平庸，读来读去也读不出一个名堂来。

光谈经典，不谈读法不行——经典有经典的读法，这与什么菜有什么菜的吃法同出一理。有一点是肯定的：读经典得细读。越是上乘的经典就越得细读。只有细读，才能领略到其中的微妙之处。对于一些没有任何养分的拼凑之作，不必多费脑筋就能看出它的动机，而经典之魅力，却正在于它



们的一切是含而不露的。因此，阅读必须是仔细的。唯有反复阅读，方能得其奥妙。不然，非但没有获得什么，还会糟蹋了好东西。

出版这套书的目的就是要带着读者细读经典。

当然也有假经典。《现代汉语词典》在解释“名著”一词时颇有趣：所谓“名著”就是有价值的出名的著作。出名不等于就是名著，还得加上一条：有价值。说的是名著，但这个道理同样适合于说经典。光出名而实无价值的作品有的是。在此之前的几十年间，此类作品甚多。一部作品出来了，由于种种非文学方面的原因，竟名声大作，鼓吹文章连篇累牍，那浩荡声势，使人觉得这横空出世的作品，是空前绝后、千古不朽之作。几年、几十年过去之后，人们终于发现，这些出名的作品，虽然出名，但并无价值。尽管因为种种原因，文学史上还依然给了它们显赫的位置，但事实上，人们再也不怎么相信它们为经典了。

假经典的出现，固然与人们的判断力有关，但更重要的原因可能与当时的环境有关。我们有理由相信，今天我们对经典的判断，要比十年、几十年前准确多了。再加上我们已经可以将世界性的判断作为我们判断的参照，那么这种判断的正确率无疑又高出了许多。

阅读经典有一种宗教情绪在里面。这里的阅读是一种仰视。就是事情到这里为止了，不能再过去了，就像来到一座高山下。经典肯定是与时间有关系的。对于现在的东西，我只能这么想：它可能成为经典。经典的作品肯定是能说出一些东西来的，不是不能把握的。比如它的艺术性。再比如说它反映的那个问题代表了人类生存的基本状态，它既是过去的，也是现在的，还是将来的，是一些恒定的问题。

一部经典的确定，我想主要的特征就是上面讲的那些特征。惟独有一个东西不能成为它的特征，即现在的轰动。经典在许多情况下，在当时恰恰是不轰动的。但也不能说所有的经典在当时都不轰动。我总觉得一个一流的作家与一个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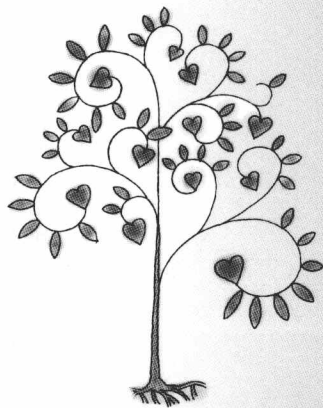


流的畅销书作家是两个完全不同的概念。真正的畅销书，其实是一流的作家所创作的作品。比如说钱钟书的《围城》，当年出版并不畅销，但它现在的印数已到了多少？这部书多年来就一直在图书发行的排行榜上。这种作品是我更愿意青睐的作品。真正的畅销书并不是创作畅销书的作家创作的，而是一流作家创作的。加西亚·马尔克斯这些人的书，在当时并不畅销，但它在全世界范围内、在一个漫长的时间内不停地流传之后，它的发行所积累的数量，远远超出那些所谓的畅销书在两三年里发行的总量。

阅读经典，至少要阅读。先读起来，读起来之后，你慢慢就会知道什么是经典，什么不是。你不能带着很实际的目的去读书。读书应该是放松的。读书的最佳状态是平心静气。读书本身也是一种修养。它不光是接受知识，对你的心性的修炼、心境的提高、优雅气质的生成，都有好处。所以我对我的学生讲，你日后无论走到哪儿，什么都可以丢，惟独有一样东西你不能丢，那就是读书不能丢。书能帮你去掉浮躁的心理状态，它会帮你维持一种人生的安静。而这种状态，对文学创作更是至关重要的。它会使你非常冷静地去思考一些问题，去钩织一些赏心悦目的图画。书能醉人，令人乐不思蜀。当一个人能将读书看成是一种享乐时，这人就已经将书读好了。

阅读经典是一种幸福。

蔡文乾



快乐阅读俱乐部会员招募通知



注意，注意！特大新闻，

“快乐阅读俱乐部”正式成立了！

首先我们介绍一下俱乐部的大部长——刷刷姐姐！大家欢迎！

刷刷姐姐：欢迎各位小读者加入我们的俱乐部，在我们的俱乐部里，大家可以抢鲜“品尝”各种最新图书；如果你表现出色，将有机会获得金波、樊发稼、曹文轩、安武林、王一梅、李志伟、萧袤等著名作家的亲笔签名图书，还可以参加我们的校园活动哦！

“哎哟，刷刷姐姐别啰嗦了，快让我也说几句吧！”**土豆哥哥**在一边焦急地要求发言，“我是俱乐部的副部长，大家有时间可以给我们写读者来信，如果收到你的来信，我们会从来信中评选出“最热情读者奖”，奖品将是一件神秘礼物哦！”

大家快快加入快乐阅读俱乐部吧，无论是在博客上报名，还是在QQ群报名，我们都会热情接待哦！

我宣布：凡是在我们的图书中发现错误者，举报有奖！

奖品是什么？保密！保密！

我宣布：凡是感觉我们图书不错的同学，表扬有奖！

奖品是什么？保密！保密！

 **快乐阅读每一天俱乐部QQ群号：**67595974

 **快乐阅读每一天俱乐部邮箱：**guoyanchun03@163.com ; ttbb3166@126.com

 **快乐阅读每一天俱乐部的博客地址是：**<http://blog.sina.com.cn/u/1615957147>



来信地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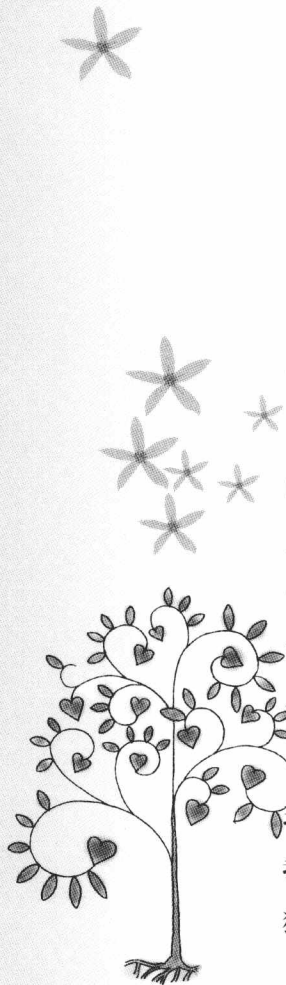
北京市东城区青年湖南街13号 化学工业出版社

收信人：刷刷姐姐 土豆哥哥

邮编：100011

目录

失重的荣誉	沈石溪 / 1
天命	沈石溪 / 35
日子	谢倩霓 / 47
不曾改变的呼吸	谢倩霓 / 56
母狼布兰基	邱华栋 / 66
露着衬衫角的蚂蚁	(意大利) 万巴 著 许高鸿 译 / 74
假如再做一次女孩	张抗抗 / 91
爱哭的女孩	张婴音 / 94
苹果园边的小棉和我	小山 / 97
“鬼螺蛳”和“大眼儿贼”	陈援 / 102
竹娃娃	湘女 / 105
喊月亮	湘女 / 110
从餐桌上逃生的虾	(俄罗斯) 比安基 著 韦苇 译 / 113
雪地寻踪	(俄罗斯) 比安基 著 韦苇 译 / 119
写在雪地上的书	(俄罗斯) 比安基 著 韦苇 译 / 128
兔子不怕人的地方	(俄罗斯) 比安基 著 韦苇 译 / 131
一块烫石头	(前苏联) 盖达尔 著 任溶溶 译 / 138
班长睿睿	李开杰 / 142
我喜欢你	金波 / 150
猫的演说	王一梅 / 159



乳香妖娆

北董 / 162

玫瑰使者

黄春华 / 179

调色盘市长和绿毛驴

葛冰 / 188

吃字的猫咪

葛竞 / 19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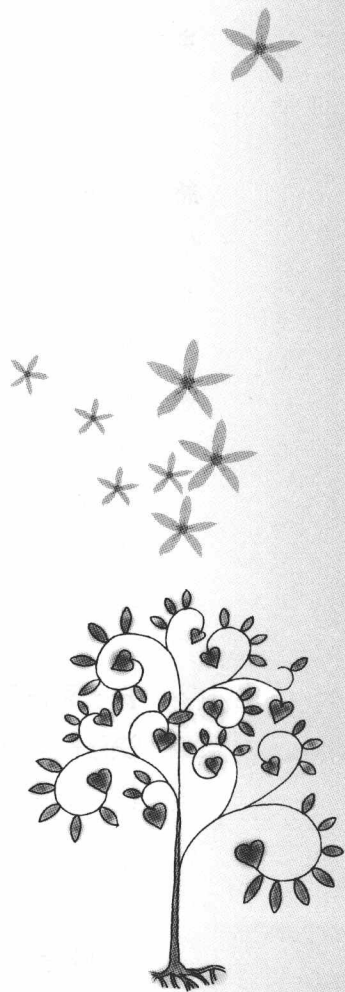
慢性子和急性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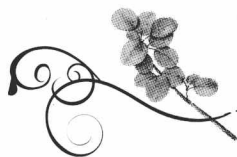
(爱尔兰) 叶芝 著 肖毛 译 / 199

附录

孙幼军的古怪

安武林 / 204





失重的荣誉

● 沈石溪

训练场上，秋风肃杀，梧桐树金黄的落叶像蝴蝶般飞舞，轻盈地飘落到地上。十几名荷枪实弹的警员，排成一行横队，标准的立正姿势；每位警员右侧蹲着一条警犬，前肢直立，后肢盘跪，也是标准的狗式立正姿势；警员和警犬都纹丝不动，像一群威武的雕像。

队伍前面，一位佩戴银质警督衔的姚警官，用浑厚的男中音高声宣读一纸命令：

“……017号警犬维奇，在侦破孔雀别墅谋杀案的战斗中，率先找到关键物证，为破案提供了重要线索，使狡猾的罪犯受到法律严惩……鉴于警犬维奇的出色表现，经报省公安厅批准，荣立三等功一次……警员金永辉，训犬有方，人与犬配合默契，特予以嘉奖……”

警员小金牵着警犬维奇从队列里走了出来，那位警督衔的姚警官将一枚勋章用红绸带挂在警犬维奇的脖子上，队伍响起热烈的掌声。

维奇是条黑黄双色犬，背脊黑如漆，腹部黄如金，牙口还不满三岁，正当青春年华，眼睛清亮，皮毛光滑得像涂了一层釉。红绸带挂在黑色的狗脖子上格外醒目，艳阳照耀，把它胸前那枚勋章照得亮灿灿，如同挂着一轮小太阳，无论人眼还是狗眼都看得眼花缭乱。

人逢喜事精神爽，狗逢喜事也精神爽。维奇本来就是警犬中的帅哥，佩戴耀眼的勋章，更显得英姿勃发、威武雄壮。

“多好的警犬呀，刚从警犬学校毕业才两个月，就建立了功勋，将来前途不可估量啊！”姚警官慈爱地抚摸维奇的脑壳，意味深长地说，“每一条优秀的警犬背后，都有一位优秀的警员；反过来说，只有一流的警员，才能训练出一流的警犬。”

假如再做一次女孩

☆☆

1

★

★

★

★



警员小金白胖的脸上飞红霞，胸挺得更直，头昂得更高，眉宇间一股掩饰不住的得意与自豪，脚后跟啪地靠拢，朝姚警官行了个规范的举手礼，激情澎湃地说：“首长请放心，我保证把维奇培养成最优秀的警犬！”

又赢得姚警官赞许的目光，又赢得一阵热烈的掌声。

所有警员都用羡慕的眼光望着小金，所有警犬都用羡慕的眼光望着维奇。

警犬拉拉也在队伍里，与维奇相比，拉拉的外观形象就要差一大截了。皮毛土黄，色泽暗淡，左耳朵被子弹打裂后缝补起来，留下了无法遮掩的难看的伤痕。岁数偏大，颈部的绒毛已开始秃落，露出难看的青灰色狗皮。岁月风尘，在狗脸上镌刻出几道深深的皱纹。犬牙蒙着一层黄渍，透出一种沧桑感。只有两只狗眼，仍炯炯有神。

在所有警犬中，只有拉拉用鄙夷的目光投向维奇，要不是主人大漫命令它蹲坐在地不得擅自行动，要不是狗脖子被牵引索拉扯得无法动弹，它很想扑蹿上去，冲着维奇的耳朵狠狠咆哮一声，或者一爪子将维奇打翻在地，让这个争名夺利的家伙清醒清醒，然后咬住那根红绸带，把那枚金光闪闪的勋章从维奇脖子上摘下来，叼还到主人大漫手里。

老天可以作证，这枚勋章本来就应该属于它拉拉的。

十天前，风雨交加的夜晚，西山风景区的孔雀别墅发生了一起入室盗窃杀人案，一名做珠宝生意的款姐，穿着睡衣被人杀死在卧室门口。款姐的丈夫到缅甸去进货了，儿子在加拿大读书，家里只有她和一位女佣。据那位女佣讲，她刚刚入睡，听得一声惨叫，赶紧从床上跳起来，披着衣裳奔到楼上，见女主人已倒在血泊中，一个黑影跳窗而逃。她立刻按响报警器，并打110电话报警。孔雀别墅属于高级住宅区，警卫措施严密，围墙四周、主要路段及每栋别墅的门口，都安装了红外摄像仪，且有专职保安二十四小时值班巡逻。接到报案后，十几名刑警带着拉拉和维奇两条警犬火速赶到现场。别墅区六名值班保安比刑警提早进入现场，罪犯的脚印痕迹与值班保安的脚印痕迹混淆在一起，罪犯的气味痕迹也已与值班保安的气味痕迹混淆在一起，已经很难辨认了。现场勘察发现，受害者右胸中了一刀，刺穿肺部，左胸中了一刀，刺穿心脏。不难推测，罪犯在行窃时发出异常响动，受



害人惊醒，从卧室开门出来，被罪犯刺了一刀，未刺中要害，受害人惨叫，极有可能受害人与罪犯发生短暂扭打，罪犯又一刀刺破受害人心脏，受害人倒地毙命。可以肯定，罪犯身上沾满了受害人的鲜血。查看录像，十几个画面均未发现有可疑的人，显然，罪犯避开了分布在别墅区里的十几只摄像头，是顺着水管从后窗进到屋内的。从录像判断，罪犯还在别墅区内，因为别墅区大门和围墙上的几架摄像仪都未出现案发后有人走出大门或翻越围墙的镜头。刑警和保安封锁了别墅区，把搜索任务交给了警犬拉拉和维奇。要是天气好的话，在这样一个特定环境里寻找到罪犯或犯罪物证并不是一件太难的事，罪犯跳窗而逃，重重落地，窗下的路面上肯定会留下罪犯清晰的脚印，罪犯浑身是血，还带着血迹斑斑的犯罪工具，一走动就会在空气中留下一股灵敏的狗鼻子很容易识别的气味流，顺着气味流追踪而去，就可找到罪犯或犯罪物证。可遗憾的是，老天不帮忙，一直在下雨。哗哗而下的滂沱大雨一遍又一遍地冲刷路面，早就把罪犯的脚印抹洗得无影无踪，也把空气中的气味流洗刷得干干净净。

只能采用全面排查的办法，搜遍别墅区每一寸土地每一个角落。当然是连夜搜查，不让罪犯有时间销毁或转移罪证。

孔雀别墅属于园林式住宅，占地面积不小，亭台楼阁，溪流水池，健身娱乐，会馆餐厅，一应俱全，别墅区后面还有一片十多公顷的松树林。大漫牵着拉拉，小金牵着维奇，由东向西，冒雨搜寻。开始，维奇的积极性还是蛮高的，东蹄西奔，寻找可疑的气味。刚从学校毕业的年轻警犬，工作热情都很高，都想尽快建功立业，一鸣惊人。可维奇毕竟缺乏实战经验，精神虽然可嘉，但效率却难以恭维。在搜索一块花坛时，维奇突然大呼小叫，狗爪子在泥土中拼命抓刨，警员小金真以为发现了什么有价值的线索，脱掉笨重的雨衣，一手拿电筒，一手用铁锹挖。折腾了好一阵，却挖出一只死老鼠来。死鼠已经腐烂，散发浓烈的恶臭。气得小金用牛皮制作的牵引索在维奇背上狠狠抽了两下，呵斥道：“发狗瘟的，拿只死老鼠来哄我，你当我是饿猫呀！”

搜索持续进行了三个小时，仍未发现罪犯的蛛丝马迹。别墅住宅区已搜遍，还剩下那片占地十多公顷的松树林。警员小金连续打喷嚏，像是冷得感冒了。大漫解开拉拉和维奇脖颈上的牵引索，命令道：“你



们到松树林去搜索，不准放过任何一个角落！”

大漫挽着小金钻进警车，他们太累了，喝碗热腾腾的姜汤驱寒解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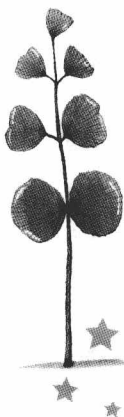
钻进黑黢黢的松树林，避开主人监督的视线，维奇打了个哈欠又打了个喷嚏，神情变得沮丧，挤到树根下避雨，不再卖力地搜寻了。

刚从学校毕业出来的警犬，都有类似的毛病，由于没经过磨炼，性格脆弱，做事情绪化，顺境时浩气冲天，逆境时颓废丧气，缺乏百折不挠的韧劲。

拉拉继续用狗鼻子梳理着松树林的每一寸地面。它也是血肉之躯，它也已经被大雨淋浇了三个多小时，它也冷得瑟瑟发抖，它的体力也已严重透支，它也想找个地方避避雨暖暖和身体，可是，它是一条久经考验的警犬，它晓得贵在坚持的道理，主人既然已经下达了搜索的命令，它只要还有一口气，就要不折不扣地执行主人的命令。无论是在主人的监督下，还是远离主人的视线，都毫不含糊一丝不苟地完成主人交代的任务，人前人后一个样，这才算得上是条忠勇的好警犬。俗话说，养兵千日，用兵一时，警犬也是兵，养犬千日，用在一时，别说下雨了，就是天上下刀子，它也要挺住，决不会退缩或偷懒的。

拉拉咬紧牙关，拖着疲惫不堪的身体，在松树林里穿梭奔忙。

前面是条溪流，这是人工造景开凿出来的小溪，平时水很浅，薄薄一层晶莹的水片顺着五颜六色的鹅卵石叮咚滑行。下了大半夜雨，溪流也涨潮了，浊黄的水哗哗流淌，深及狗肚皮。既然是全面搜索，当然不能遗漏这条溪流。拉拉毫不犹豫地跳进小溪。溪水冰凉，冷得它直打哆嗦。水流湍急，底下又是滑溜溜的卵石，它闪了两个趔趄，才勉强站稳。它把狗鼻子贴在水面，认认真真嗅闻识辨。泥土腥味，草木清香，雨水特有的微酸气息……突然，它在溪流所散发出来的复杂的气味图谱中，闻到一股特别的甜腥气味，很像是人血的味道。它神经陡地紧张起来，一面嗅闻，一面溯流而上，很快来到一座造型精美的小桥下，人血的气味源就来自一块大鹅卵石底下。它费了很大的劲，用狗爪蹬开那块大鹅卵石，踩了踩，底下是堆柔软的东西。它将狗头潜进水中，将那堆东西叼了出来，哦，是捆扎成一团的人的衣裳，散发出一股刺鼻的血腥味。





经验告诉它，这很可能是罪犯行凶时穿的衣裳，来不及销毁，匆忙间裹成一团藏匿在小溪的鹅卵石下。

它吃力地叼起那坨衣裳，想蹿上岸交给主人大漫。这是一条人工开凿的溪流，岸沿用水泥铺砌，有两米多高，斜坡很陡。要是在平时，这点高度决难不倒它，它是训练有素的警犬，蹿高是它的拿手好戏，纵身一跃即可登上岸去。但此刻，它在雨水和溪水中已浸泡了好几个小时，累得全身狗骨头都快要散架了，且溪水快淹没它的脊背，那坨衣裳被水浸泡后也变得石头般沉重，它跳了两次，都没能达到登岸的高度，半途又滑落下来。

没办法，看来只有用吠叫声将主人引来了。

它刚想叫唤，就在这时，维奇出现了，趴在堤岸上，狗嘴呼哧呼哧激动地喘息。这家伙，一定是听到异常响动，闻到那坨衣裳的血腥味，所以才从躲雨的树下跑出来的。维奇的脑袋伸了下来，狗眼盯着那坨衣裳，犬牙喀嚓喀嚓做出叼咬状，用意很明显，是在告诉它，愿意替它将那坨湿衣裳叼上岸去。它当时根本没想别的，只希望能赶快将罪犯藏匿的罪证尽快送到主人手中。维奇肯帮忙，两条警犬齐心协力，是有可能把那坨湿衣裳运送上岸的，那就不用麻烦主人大漫前来接应它了。它直起后肢，两条前腿抠住岸壁，叼着那坨湿衣裳站了起来，维奇则小心翼翼地伸下嘴吻来，努力了一阵，维奇的牙齿咬着衣裳了，用力叼拔，将那坨湿衣裳叼上岸去。

它松了一口气，重担卸掉了，它稍事休息，缓过劲来后，就可以轻松地从溪流蹿跳上岸了。

意想不到的事情发生了，维奇把那坨湿衣裳叼上岸后，一秒钟也没有耽搁，立刻叼起衣裳往别墅住宅区狂奔，一边跑还一边从嘴角发出呜呜欧欧兴奋得意的嚎叫。

等它积攒够力气从溪流蹿跳上岸，想去追逐维奇要还那坨湿衣裳时已经晚了，维奇已奔到那辆警车上，将那坨湿衣裳投送到警员小金怀里。只听见小金用无比激动的声音高喊道：“快来看哪，我的维奇找到罪犯的血衣啦，哦，还有一把匕首，罪犯的凶器也找到啦！是我的维奇找到的，是我的好维奇找到的！”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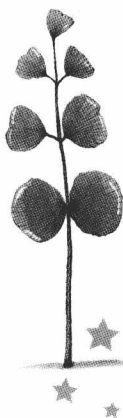
这坨湿衣裳和裹在衣裳里的那把带血的匕首成了最重要的物证，很快就真相大白，原来是孔雀别墅一名保安作的案，监守自盗，行凶杀人。

明明是它拉拉不顾寒冷和疲劳，跳到湍急的溪流里，经过艰苦的努力才寻找到那坨湿衣裳的，可金光灿灿的勋章却挂在了维奇的狗脖子上。张冠李戴，这也太过分了吧。它不怨警员小金，也不怨那位姚警官，是维奇用假象蒙蔽了人，所以才造成指鹿为马的荒唐。它虽然身体无法动弹，但眼光还是自由的，它用严厉谴责的目光死盯着维奇，它想，维奇贪天之功占为己有，理应做贼心虚，不敢正视它的眼光，脸上露出羞愧难当无地自容的表情。可它很快发现自己想错了，维奇的眼光与它的眼光对接，丝毫没有羞惭之意，恰恰相反，嘴吻上翘，眉眼高挑，显得洋洋得意，嘴角还露出一丝嘲讽，似乎在说：瞧你这个傻老冒，白白让我捡了个大便宜，你生气去吧，气疼了肚子也是白搭！

真不知道天下还有羞耻两字；没想到某些狗的脸皮比猪皮还厚。

若是人，气煞人也；它是狗，气煞狗也。

拉拉是条阅历丰富的警犬，它晓得挂在狗脖子上的勋章意味着什么。功勋警犬，每个周末都要加餐，香喷喷的红烧牛肉可以敞开肚皮吃。尊容还要拍成大幅照片，张贴在门前的光荣榜橱窗里，明星似地供人瞻仰。年老退役，所享受的待遇也要比没有立过战功的普通警犬高得多，单独住一间宽敞舒适的狗棚，终生享用高额伙食费，直到老死这一天。还不仅仅如此，勋章挂在警犬脖子上，更主要是挂在主人脸上。警犬立功，主人就脸上有光。任何一位警犬训导员，都做梦盼望着自己所训练的警犬能立下赫赫战功。很多时候，主人和警犬的命运是相辅相成联系在一起的。有作为就有地位，警犬身价提高，主人也前程辉煌。主人对赢得声誉的警犬会百倍呵护，会更加宠爱。瞧那个警员小金，脸笑成一朵花。而它的主人大漫，剑眉紧皱，嘴角耷落，表情严肃得近乎苦涩。多年来它与大漫朝夕相处，虽是不同物种，但人与狗亘古以来就是朋友，狗心和人心在很多时候都是相通的，它能揣摩大漫此刻的心思，主人肯定心里头酸溜溜的，有点嫉妒，也有点遗憾，两条警犬同时执行搜索任务，结果战友小金引领的警犬立功受





奖，而自己的警犬却一无所获，任何人心里都会不舒服的。

唉，怪只能怪自己是条缺心眼的狗，白白丢失了荣誉，也辜负了主人的期望。它憋着一肚子窝囊气，苦楚却无处诉说。狗与人感情再深，也无法用语言进行沟通。一片枯黄的梧桐叶，被秋风从树梢吹落，在空中飘飘摇摇，徐徐下降到拉拉面前，它的身体还蹲坐不动，狗头闪电般前击，唰地咬住那片落叶，狠狠噬咬，枯叶在狗嘴里发出窸哩窸罗破碎声。

它用狗的特殊方式，宣泄内心的愤懑。

姚警官扭头用责备的眼光看拉拉。警员大漫羞得满脸通红，猛拽牵引索，从牙缝迸出几个斩钉截铁的音节：“吐掉树叶，不准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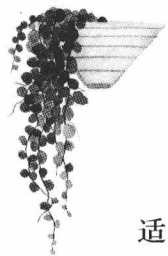
要是在平时，拉拉会毫不犹豫地执行主人的指令，将嘴里的梧桐叶吐出来，然后绷紧全身的肌肉与神经，蹲坐得笔挺，即使黄蜂叮蜇眼皮，也不会再动一动了。令行禁止，铁的纪律，这是警犬最起码的素质。可现在，它心里冤得慌，血液在燃烧，根本没法让自己平静下来。它又张嘴咬住一片飘落到面前的梧桐叶，发狠地嚼咬，狗眼死死盯住维奇，喉咙深处发出呜呜低嚎。它希望主人能从它反常的行为中读懂它的心事，了解它所受的委屈。

肃静的队列，出现不和谐的响动。

姚警官不满地皱起了眉头，对警员大漫说：“这是你养的警犬吗？在队列里松松垮垮吵吵闹闹，散漫得就像老百姓家里养的看家的草狗！”

大漫脸上一阵红一阵白，攥住牵引索的拳头青筋暴涨，发狠地叱骂：“再动，就勒死你！”拉拉的喉咙被绳索卡住了，狗眼突凸，憋得几乎喘不过气来。主人从来没有这么粗鲁地对待过它，即使它完不成训练科目，主人也从没舍得用牵引索勒痛它的脖子。看来，主人是真的发火了。它热昏的脑袋很快冷静下来，意识到自己确实做得太过分了。站在队列里吵闹，就像一条没有教养不听使唤的野狗，这会让主人难堪，让主人丢脸。不管怎么说，它是警犬，警犬的天职就是无条件地绝对服从主人的指令，即使心里有天大的委屈，也不该由着性子破坏队列整齐划一的秩序。它赶紧吐掉嘴里的梧桐叶，规规矩矩蹲好。

牵引索松弛了，但直到颁奖仪式结束，大漫的眉头始终拧成疙瘩。



它的本意是要讨回本该属于它的荣誉，给主人脸上争光，结果却适得其反，让主人蒙羞含垢抬不起头来，唉——苦水往肚里咽，泪水往心里流。

二

维奇漫山遍野不停地奔跑，东嗅嗅，西闻闻，寻找可疑的气味。前面出现一道三米多宽的河沟，底下浊浪翻滚惊涛拍岸，假如不小心摔下去，就算不被激流冲走，也会变成一条狼狈不堪的落水狗，可维奇没有任何犹豫，嗖地一声，扑蹿到河沟对岸，用鼻子在岸边的山茅草地里搜寻了一遍，没发现有价值的线索，又冒险从河沟对岸跳了回来。行进到山腰，洼地有一丛灌木，枝枝蔓蔓密不透风，树丛里还横七竖八缠绕着长着毒刺的荆棘，维奇毫不迟疑地一头钻了进去，里头也没有要找的东西，过一会又从灌木丛钻了出来，浑身沾满了枝叶，背上和胯部都让荆棘给划破了。到了山顶，绝壁上有个岩洞，地势非常险峻，底下是百丈深渊，在上面攀爬，稍有不慎，就会一失足成千古恨，跌得粉身碎骨，可维奇根本没有任何惧怕，纵身一跃，狗爪抠住石缝，狗嘴咬住草根，像壁虎似地嗖嗖嗖往上蹿，登上那个岩洞，在洞里逛了一圈，还是没找到破案的物证。

维奇在这座名叫骆驼峰的山上奔波忙碌了一个多小时，没有任何实质性进展。太阳当顶，正值盛夏，天气闷热得就像在蒸笼里。狗没有汗腺，全靠舌头散热。维奇舌头拖出嘴腔有三寸长，呼哧呼哧喘着粗气，看样子累得够呛，可它仍不肯钻到树阴下来凉快凉快，又挤进密匝匝的草丛寻找起来。

立功心切，恨不得立刻找到罪犯藏匿的赃物，然后叼到警员小金面前去邀功请赏，让狗脖子上再挂一枚金光灿灿的勋章。

拉拉心明眼亮，维奇心里是怎么想的，休想瞒得过它。

说心里话，拉拉还是有点欣赏维奇的，年轻漂亮，精力充沛，表现得也很勇敢，具备了优秀警犬的素质。立功心切，也不是件坏事，强烈的荣誉感也是优秀警犬的必备品质。不想当将军的士兵不是个好士兵，不想挂勋章的警犬也不是条好警犬。要不是上次在侦破孔雀别墅谋杀案时彼此闹了别扭，它有可能会喜欢上这个家伙。虽然事情已

